**大冶市灵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目 录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三、预算收支及增减变化情况

四、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增减变化情况

六、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八、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十、专业名词解释

附件1：大冶市灵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单位主要职责

1、协助做好退役军人组织关系、行政关系、供给关系转接和档案转移工作，协助基层党组织做好退役军人党员教育服务管理工作。

2、做好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来访接待、来信办理、网上信访和电话信访、上级领导、部门交办的信访事项，以及政策解答、权益答询、心理疏导、法律事务和退役军人舆情收集、引导等工作。

3、协调落实优抚、权益维护等政策性措施，提供就业、创业指导和帮扶、项目推荐和职业介绍等服务。

4、全面摸清、动态掌握特殊困难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的基本情况，针对性做好帮扶援助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大冶市灵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部门预算由单位本级0个内设机构和纳入预算汇编范围的0个下属事业单位组成，合并编制预算。具体构成如下：

**大冶市灵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内设机构**

|  |  |
| --- | --- |
| **序号** | **机构名称** |
| **1** | **大冶市灵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
| **2** |  |
| **3** |  |
| **4** |  |
| **5** |  |

**大冶市灵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二级事业单位（非独立核算）**

|  |  |
| --- | --- |
| **1** | **大冶市灵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
| **2** |  |
| **3** |  |
| **4** |  |
| **5** |  |

三、预算收支及增减变化情况

（一）预算总收支的情况说明。

大冶市灵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2024年收支总预算33.51万元（0个下属二级事业单位与机关统一核算）。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大冶市灵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其他收入等；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二）预算收入构成及增减变化情况。

大冶市灵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2024年部门预算总收入33.5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3.51万元，占总收入的1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总收入的0.00%；其他收入0万元，占总收入0.00%。

大冶市灵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2024年部门预算总收入33.5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57万元，下降4.48%。主要原因是：2023年编制部门预算时基础绩效高于实际发放金额。

（三）预算支出构成及增减变化情况。

大冶市灵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2024年部门预算总支出33.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3.51万元、占总支出的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总支出的0.00%。

大冶市灵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2024年部门预算总支出33.5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57万元，下降4.48%。主要原因是：一是基本支出33.5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57万元，下降4.48%，主要是2023年编制部门预算时基础绩效高于实际发放金额；二是项目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无此项支出。按经济分类分：

**1、基本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31.44万元，较上年减少1.28万元，下降3.91%。主要用于主要用于部门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工资、基本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该项支出比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编制部门预算时基础绩效高于实际发放金额。

（2）商品和服务支出2.07万元，较上年减少0.29万元，下降12.29%。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工会会费、维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支出。该项支出比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响应过紧日子政策，减少非必要性开支。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公用经费、生活补助等。该项支出比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

（4）资本性支出0万元，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等。该项支出比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

**2、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预算0万元，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2.07万元，比上年减少0.29万元，下降12.29%，主要是因为响应过紧日子政策，减少非必要性开支。

具体预算安排如下：办公费0.26万元、印刷费0.09万元、水电费1.02万元、物业管理（租赁）费0.04万元、差旅费0.17万元、维修（护）费0.05万元、工会经费0.45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支出0万元，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0%。

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为0万元，较上年持平，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整；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本单位2024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2024年公务用车保有数0辆。

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本单位将进一步厉行节约，严格遵照相关文件执行公务接待。

1. 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4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的支出合计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

1.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4年预算批复日止，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其他车辆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1.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2024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有0个，项目预算0万元。

1.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 对空表的说明：

在我单位预算公开表中，表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表9《项目支出表》、表1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为空表，无相关数据，因2024年我单位部门预算中没有安排相应预算支出。

(二) 对其他情况的说明：

无相关情况。

1. 专业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4、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5、“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其他交通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6、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1：大冶市灵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见网页下方附件。